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人社局 2021 年度法治建设报告

市委依法治市办：

今年以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切实践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各项要求，按照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总体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任务，系统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领导高度重视，全面落实工作责任

（一）把法治建设贯穿于人社工作的全领域、全过程。我局历来高度重视法治工作，坚持把加强法治建设作为做好人社工作的重要基础和保障。严格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成立了由局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政策法规处，有 8 名专职人员负责法治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也分别由主要负责人担任法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落实法治人社建设实施意见，全面服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科学发展。法治部门列席局长办公会、局党组会，建立部门工作会议法治部门参与会商制度，充分发挥法治

部门参谋作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制定过程各项程序。全局系统法律顾问全覆盖，最大限度降低决策风险。落实执法资格管理制度，确保执法科学有据。

（三）强化法治理念教育培训。明确局领导班子年内集中学习法律法规、专题研讨依法行政工作不少于2次，行政执法人员年度学法不少于15天。每年提请局长办公会专题学习人社领域法律法规，并就贯彻落实法律法规的相关工作进行研究。采取岗前教育、集中研讨、参加上级培训、查案受训、以老带新和日常学习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增强执法人员学法用法的自觉性，达到人人熟练掌握常用法律法规的目的。

二、切实履行职能，打造法治营商环境

（一）持续优化改善营商环境。调整局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制发《市人社局2021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提出4大类20条具体举措。编印《优化营商环境文件资料汇编》，梳理人社领域惠企政策25件，查找问题6个已整改完成，优化营商环境任务全面落地落实。

（二）系统推进放管服改革。组织市、区两级梳理业务办理项129项，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减少23%，承诺时限压缩47%。12个“一事联办”主题事项全部上线。市本级在湖北政务服务网认领发布政务服务事项105项，中心城区社保处各认领发布107项。完成20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秒报秒批”的落实实施，新增11项政务服务事项“全市通办”。18项事项实现“跨省通办”、30项事项实现“省内通办”、74项事项实现“跨市通办”。

(三) 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工作任务。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对涉及我局 6 项审批服务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和优化审批服务两种方式推进改革。其中，实行告知承诺制的事项 3 项，优化审批服务的事项 3 项。另外，严格落实负面清单管理有关工作要求，确保清单外无准许类许可事项。

三、注重加强管理，持续规范行政行为

(一) 有效防范决策风险。编制市人社局 2021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清单，持续推进减证便民，精简证明 185 项，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19 项。服务科学决策，建立政务服务流程诊断工作机制，印发年度重点诊断工作清单，对 76 个事项完成诊断，提出 44 条整改措施、30 条工作建议。

(二) 不断规范执法行为。编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涉企轻微违法不予处罚事项清单》，明确 6 个方面 22 项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建立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完成率 100%。开展涉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新修订行政处罚法等专项清理，宣布继续有效的文件 231 件，失效的文件 12 件，废止的文件 36 件，予以修改的文件 5 件。发布“武人社规”字号规范性文件 1 件，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

(三) 提升审批服务效能。把高效、便捷、透明作为行政审批工作的主要目标，坚持为企业群众创造良好办事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行政审批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年度办理行政审批、政务服务等各类事项 2000 余件。

(四) 高效办理争议案件。全面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

作，贯彻落实机关负责人轮值出庭的制度。依法办理各类行政争议案件 726 件，出庭应诉率不断提升。11 月 17 日联合江岸区人民法院开展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执法人员庭审观摩、法治专家现场点评的“三合一”庭审活动，效果显著。

四、坚持法治惠民，普法宣传卓有成效

（一）落实普法责任制。印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1 年武汉市“人社惠民政策进万家”活动的通知》，提出 49 项“五进五促政策宣讲”事项，安排系列政策宣讲活动。开展政策宣讲进企业 2023 场，进校园 254 场，进村居 246 场，进工地 841 场，进社区 856 场，政策学习进系统 113 场，培养人社政策宣讲骨干 501 人。

（二）提升普法针对性。及时研究制定稳定就业岗位、促进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职业技能培训、人事人才激励等政策，并广泛宣传。2021 年 8 月武汉市疫情管控升级，为做好特殊时期的民生保障工作，武汉人社部门第一时间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广泛发布“疫情管控升级，无法上班的员工工资怎么发”等疫情防控小问答，就群众关心关注的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劳动者权益保护等热点问题发声。在管控区域推行社保业务网上办邮件办延期办，指导各社保经办机构做好风险地区管控期间的社保业务经办工作，做到服务群众不断档。

（三）打造普法新平台。打造以官方网站为主体，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手机 APP 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共同发力的新闻宣传阵地。改版升级武汉人社微信公众号，囊括武汉人社各项在线服务功能，通过人机互动和人工在线服务相结合方式，为市民实时答疑解惑。微

信公众号改版一年来，发布推文 50 期 203 篇，其中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稿件点击量突破 10 万，公众号粉丝数量达到 60 万。

下一步，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全面推进法治人社建设，促进我局法治工作再上新台阶，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加强系统内和面向全社会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着力在系统内部普遍形成学法、用法、尊法、守法的工作氛围。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引导和帮助服务对象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力，努力形成良好的工作环境。

（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落实包括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述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在内的党委、政府在法治考核中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评指标，不断充实和完善法治工作制度。

（三）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按照简政放权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积极落实各级对行政审批信息化建设工作要求，提升人社领域“放管服”改革水平。

（四）进一步规范行政争议案件办理。建立系统内部的行政争议案件分析讨论例会制度，定期对争议案件进行总结归纳，促进相关部门尊重和执行人民法院判决和复议机关决定，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1 月 24 日